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洗煤厂项目

项目编号 武发改备字（2066）30号

建设地点 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河北希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 洗煤厂项目	行业类别	其他 (精煤洗选)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已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武安市水利局 2006年9月2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06年5月~2006年10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武安市汇泽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希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武安市晨升贸易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鑫鹏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要求，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组织召开了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洗煤厂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监理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希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了《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洗煤厂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洗煤厂项目属已建项目，行业类别为其他（精煤洗选）。

项目建设组成包括：厂棚、车棚、电信设施、给排水设施、供电设备、环保设施、办公设施及配套的公辅设施等。

项目总投资为15.54万元。

工程于2006年5月开工建设，2006年10月竣工，建设总工期为5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06年9月25日，武安市水利局对该水保方案进行了批复。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是2.9408hm²。目前厂区总占地面积3.1445hm²，面积增加了0.2037hm²，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号，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30%以上的需要进行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变化为超过规定范围，因此不需要做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未做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年7月，河北希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小组，多次到工程现场，查勘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听取水土保持工作实施情况的介绍，查阅水土保持方案、施工合同、监理合同，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洗煤厂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根据武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安市河道管理办法》的通知（武政办规〔2021〕2号），南洺河（阳邑大桥-南、北洺河汇合口）管理范围为挡墙外缘5m、保留区范围为河道管理范围外15m，保留区原有的建筑物，应当结合工程整治、城乡建设和土地利用规划，逐步退出。本项目部分区域位于南洺河（阳邑大桥-南、北洺河汇合口）保留区范围内，属保留区原有的建筑物，但项目占地范围内暂无相关占地规划或政策，因此暂不用退出，后期若有相关的工程整治、城乡建设和土

地开发利用规划，则应逐步退出。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本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已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运行期间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相关防治措施，水土保持补偿费已经足额缴纳，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成。该工程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全部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确定的目标值；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现阶段不存在水土流失问题。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后，建设单位、运营管理单位应强化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定期检查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提高林草植被存活率和覆盖率，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维修，防止水土流失发生。

武安市银成经贸有限公司洗煤厂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签字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郭林成	武安市银成经贸 有限公司	总经理		建设单位
组员	靳春蕾	武安市汇泽森淼水 利水保技术服务有 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杨晓静	河北希创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法定 代表人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王海叶	武安市晨升贸易 有限公司	总经理		监理单位
	张华海	江苏鑫鹏钢结构工 程有限公司	法定 代表人		施工单位
	李强	武安市水利局	高级 工程师		特邀专家